

湖南省文明城市测评细则

（县级城市、城区·2022年版）

湖南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

说 明

一、湖南省文明城市（县级城市、城区）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协调发展，市民文明素质和城市文明程度、城市文化品位、群众生活质量较高，信仰坚定、崇德向善、文化厚重、和谐宜居、人民满意的城市（县级城市、城区）。

二、湖南省文明城市（县级城市、城区）每两年评选表彰一届。根据《湖南省文明城市测评细则（县级城市、城区）》经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和综合考核从申报城市中产生。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达到**80**分以上参与综合考核，依据综合考核情况确定入选名单。

三、湖南省文明城市（县级城市、城区）每年组织测评、每两年组织复查。依据综合测评成绩复查确认是否保留荣誉称号。

四、《湖南省文明城市测评细则（县级城市、城区）》分为基本指标和特色指标。基本指标由**9**个测评项目、**37**项测评内容、**90**条测评标准构成。测评方法主要是材料审核、问卷调查、实地考察。考核时限范围为县域内申报评选年及上一年度的数据。数据来源为省、市（州）统计年鉴、上级主管部门文件和相关部门说明报告。特色指标共**2**项，其中，创建经验加分不计入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成绩；承接活动情况计入年度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成绩。

五、《湖南省文明城市测评细则（县级城市、城区）》设置**25**条《湖南省文明城市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发生“负面清单”问题，严格执行相应惩戒办法，纳入年度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成绩。

基本指标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1 理想信念建设	II-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	<p>1)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教育人民、指导实践，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委政府首要政治任务，作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主题主线，面向党员干部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学习教育，在党员干部中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p>	材料审核
		<p>2) 围绕迎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工作主线，认真组织开展“强国复兴有我”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大力营造团结奋进、自信自强、国泰民安的社会氛围。</p>	材料审核
		<p>3) 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健全理论普及工作体系，加强基层理论宣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网站，做到学懂弄通做实。</p>	材料审核
		<p>4) 党委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领导宣传思想工作战线承担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促进全体人民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p>	材料审核
	II-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学习教育	<p>5) 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弘扬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在全社会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加强成就宣传和形势政策教育，引导人们牢固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投身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南的生动实践，凝聚落实“三高四新”战略定位和使命任务的强大精神力量。</p>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1 理想信念建设	II-3 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和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	6) 党委切实负起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责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监督、检查、考核各项制度，加强对所属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的管理，健全意识形态领域重大情况分析研判和定期通报制度，加强敏感舆情的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筑牢意识形态安全屏障。	材料审核
		7) 加强媒体正面宣传报道，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建强用好县级融媒体中心，加强“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应用。	材料审核
I-2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	II-4 加强宣传普及和结合融入	8) 运用升国旗仪式、成人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等传播主流价值，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现到市民公约、村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范等规范守则，具象化分众化开展规范守则教育实践活动，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彻落实到县（市、区）执法、司法、普法和依法治理的各个方面。 注：社区（小区）在显著位置展示市民公约，中小学校在显著位置展示学生守则，窗口单位在显著位置展示行业规范，乡镇、行政村在显著位置展示乡规民约或村规民约。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9) 在政务中心、窗口单位、公共文化设施、学校、医院、农贸（集贸、批发）市场、宾馆餐厅、公园广场、主次干道、商场超市、乡镇（街道）、村（社区、小区）等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工具及交通场站、建筑工地围挡等显著位置，在所辖广播电视、报纸刊物、“两微一端”、各类宣传文化阵地，刊载刊播展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公益广告。 注：公益广告设计制作要与城市景观相融合、与城市历史文化相承接、与市民接受方式和欣赏习惯相契合；内容无书写错误、表述不规范或与党中央精神、社会公德、公序良俗不相符的问题，无明显的褪色、污损破损或被小广告张贴占用的现象。窗口单位在显著位置展示行业规范。商场市场显著位置有“诚信”主题公益广告。主次干道、乡镇主要街道每隔 200 米有可以看到的公益广告，每 2 个公交站台有不少于 1 处公益广告。公交车在车身或者车厢内展示不少于 1 处公益广告。建筑工地围挡公益广告面积不少于 1/3，文字类公益广告留白面积计算在内。各类宣传文化阵地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创建公益广告，有卫生健康知识、传染病防治或急救救护知识宣传。省级以上文明社区有景观小品。	实地考察
		10) 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利用春节、元宵节、清明节、端午节、七夕节、中秋节、重阳节等节日组织开展群众广泛参与的“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运用传统节日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3 文明风尚建设 明风尚建设	II-5 思想道德建设	11)开展以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为主要内容的道德实践活动,大力宣传道德模范、身边好人等先进典型事迹,制定礼遇帮扶办法,形成长效机制。 注:公园广场、公共文化设施等有道德模范等先进典型事迹专题展览。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12)做好革命遗址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革命纪念设施免费开放、能正常开展活动。 注:入口处有“保持一米线距离”提示或地面有“一米线”提示标识。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II-6 党风廉政建设	13)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完善全面从严治党制度,强化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加强党的领导和监督。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用好“四种形态”,综合发挥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的功效。	材料审核
		14)培育新时代廉洁文化,经常性组织开展廉政思想和廉政警示教育活动;倡导良好家风家教,开展家属劝廉、助廉活动,塑造崇尚廉洁的政治生态和生活方式。	材料审核
	II-7 政务行为规范	15)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深化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提高政府效能。	材料审核
		16)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健全重大政策事前评估和事后评价制度,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执法监管部门和窗口服务单位提供文明优质服务。	材料审核
	II-8 基层组织建设	17)加强企业、农村、机关、学校、街道社区、社会组织和其他基层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和群团组织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和,并有效发挥作用。	材料审核
		18)建立党建引领下的居民委员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协调运行机制,形成党组织领导社区事务的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制度。	材料审核
	II-9 法治宣传教育	19)落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关于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开展群众性法治文化活动。加强国家安全、禁毒、反诈骗、反恐怖、反邪教和反宗教极端思想宣传教育。全民法治宣传教育的普及率≥90%。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3 文明风尚建设 明风尚建设	II-10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20)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按照“有阵地、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标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成立县级志愿服务促进中心,打造精准对接群众需求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活动,形成“点单、派单、接单、评单”相贯通的工作模式。有效整合基层公共服务资源,提供政策支持和经费保障,建立健全文明实践运行机制。群众参与率≥60%,满意率≥85%。 注:中心、所、站有规范的工作制度和组织架构,有本月或下月文明实践活动安排表,有日常活动图片的公开展示,具备开展文明实践活动的设备条件,正常向群众开放。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21)建立健全党委宣传部、文明办牵头志愿服务的工作机制,县级志愿服务总队配置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服务等“8+N”志愿服务队伍,完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注册登记、培训管理、褒奖激励、物质保障、技术支持等规章制度,宣传推选优秀志愿者以及志愿服务项目、组织、社区等志愿服务先进典型。为注册志愿者提供必要保险,维护志愿者合法权益。建立“平战结合”的应急志愿服务体系。	材料审核
	II-11 发展志愿服务事业	22)认真组织开展“四季同行·雷锋家乡学雷锋”志愿服务主题活动,以空巢老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残疾人等困难群体为重点做好志愿服务,常态组织开展文明旅游、文明交通、文化文艺、助学支教、智慧助老、医疗健康、环境保护、法律援助、科学普及、社会治安等志愿服务活动。以社区、公共文化设施、景区景点、医院、交通场站、政务大厅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为重点,建立有机制、有人员、有管理的志愿服务站点。有志愿服务时间记录的志愿者人数占注册志愿者总人数的比例≥50%。群众对志愿服务活动认同和支持率≥90%。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12 诚信建设制度化	23)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构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的社会信用体系,在市州统筹推动下构建市县域内共享的涉农信用信息数据库,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材料审核
		24)文明委统筹协调文明委相关成员单位,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诚信缺失突出问题开展集中治理,明确责任单位,列出任务清单,定期督促检查,群众对诚信建设的满意度≥90%。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25)加大诚信人物、诚信企业等典型宣传和失信败德行为公开曝光,广泛开展诚信建设主题实践活动,培养市民诚信观念和规则意识。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3 文明风尚建设 明风尚建设	II-13 文明旅游	26) 各类媒体做好文明旅游正面引导与反面曝光, 车站、码头、旅游集散中心、出入境办证大厅等在显著位置摆放、张贴文明旅游、文明出境游宣传资料, 开展“黑导游”“强迫或变相强迫购物”等突出问题整治, 规范旅游市场秩序。 注: 售票窗口、入口处等有“保持一米线距离”提示牌或地面有“一米线”标识。景区景点等有文明告知、文明提醒、文明规劝等文明旅游提示。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II-14 精神文明建设	27) 广泛运用各类媒介载体开展精神文明教育相关主题活动, 持续制作刊播文明创建、“讲文明 树新风”“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等主题公益广告, 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 引导群众养成注意个人卫生、科学佩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保持社交距离、使用公筷公勺等文明习惯, 开展“光盘行动”“反对浪费、崇尚节约”等文明行动, 形成制止餐饮浪费长效机制。深化文明节俭操办婚丧喜庆事宜工作。 注: 餐馆有“文明餐桌”“节俭养德”“光盘行动”或“反对浪费”温馨提示。餐馆、饭店、餐厅餐桌提供公筷或公勺。商场超市收银台有“保持一米线距离”提示牌或地面有“一米线”提示标识。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II-15 网络文明建设	28) 开展网上精神文明创建活动, 做好网上正面宣传, 强化网络文明自律, 规范网络传播秩序, 加强网络诚信建设, 开展网络公益活动, 倡导文明办网、文明上网。	材料审核
I-4 经济民生建设	II-16 国民教育	29) 均衡配置公共教育资源, 有具体的扶持弱校措施, 实行免试就近入学和信息公开制度, 多渠道增加农村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 保留并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 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材料审核
		30) 推行校务公开和收费公示制度, 建立学校乱收费责任追究制度, 政府部门定期开展教育收费专项检查。严格落实“双减”政策要求, 全面规范校外培训机构, 学生参加线上线下校外培训频次、费用切实减少。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4 经济 民生建设	II-17 公共文 化服务	31)制定与本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相适应的地方标准,财政公共文化投入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有达到部颁三级以上标准的图书馆、文化馆,建成图书馆总分馆制、文化馆总分馆制。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纪念馆、科技馆、公共博物馆(非文物建筑及遗址类)、美术馆等向社会免费开放,基本服务项目健全。 注:公共文化设施入口处有“保持一米线距离”提示牌或地面有“一米线”标识。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32)促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街道(乡镇)综合文化站、社区(行政村)综合文化服务中心与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协同推进。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经常性开展文化宣传、科学普及等活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经常化。	材料审核
		33)开展全民阅读活动,支持实体书店建设。加强对书报刊、音像电子等出版物以及印刷、复制企业的管理,未发生非法有害出版、侵权盗版等恶性案事件,形成“扫黄打非”长效机制。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城乡社区均建有全民健身场地且设施状况良好,新建居住区和社区人均室外体育用地面积 ≥ 0.3 平方米、人均室内体育用地建筑面积 ≥ 0.1 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 2.3 平方米或逐年提升。 注:实体书店在显著位置设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书籍专柜,所售书籍内容健康向上,室内环境整洁、井然有序。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34)加强科普设施和科普基地建设,利用全国科技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等时间节点开展群众性科普活动,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提高科学素质。	材料审核
	II-18 健全社 会保障体系	35)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体系,完善重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	材料审核
	II-19 人民健 康保障	36)落实健康中国、健康湖南要求,制定本地区具体区域卫生规划和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全面推进健康乡村建设,提升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和健康管理水平。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名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符合本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材料审核
		37)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深入推进爱国卫生运动,广泛宣传普及卫生健康知识、传染病防控和应急救护知识。 注:医院、公共文化设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在显著位置设置普及卫生健康知识、传染病防治或应急救护知识宣传。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4 经济民生建设	II-20 市场监管	38)维护企业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审批、执法部门热心为企业服务,无乱摊派等增加企业负担现象。形成打击假冒伪劣违法行为的监督、投诉和处置机制。	材料审核
	II-21 公民权益维护	39)建立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协调机制,加强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热线平台、网络平台建设,认真开展法律援助服务、司法救助活动,设有12348法律服务专线或其他法律服务热线。健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部门协作机制、社会共治机制,设立并畅通消费者投诉举报的渠道。	材料审核
		40)健全未成年人、妇女权益保护机制,加强婚姻家庭辅导服务。健全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加强老年人防范诈骗知识宣传,构建老年友好社会。健全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帮扶制度,保障全体社会成员平等参与社会生活权利。	材料审核
I-5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文化环境	II-22 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	41)县级党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议听取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专题汇报,召开会议安排部署,制定下发专门的工作方案或责任分工,有检查考评。	材料审核
		42)健全完善家庭、学校、政府、社会相结合的思想道德教育体系,教育、民政、文旅、体育、团委、妇联、科协、残联、关工委等部门有常态化工作品牌或经验。	材料审核
	II-23 思想道德教育实践活动	43)广泛开展“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主题教育实践活动。 注:传承红色基因系列教育活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活动、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劳动美”社会实践活动、“阳光成长”心理健康教育活动。	材料审核
		44)组织开展“新时代好少年”等未成年人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关爱留守儿童活动。	材料审核
		45)加强未成年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持续开展经典诵读和戏曲、书法、传统体育、非遗等进校园活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II-24 学校教育	46)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未成年人熟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24字”,落实中小学德育课和共青团、少先队活动。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47)开齐开足美育课程,劳动教育有课时安排、劳动实践,落实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教育,引导学生绿色上网、文明上网。	材料审核
		48)加强中小学校师德师风建设,中小学校建立家长委员会、办好家长学校,关心进城务工子女就学,落实国家义务教育要求有措施、有保障。	材料审核
49)广泛开展文明校园创建活动,措施扎实、氛围浓厚、成效明显。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5 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文化环境	II-25 家庭教育和 社会教育	50) 社区建立家长学校或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站点。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51) 有校外未成年人心理健康辅导站（点），认真开展关爱留守儿童心理健康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及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向未成年人开放，校外教育活动导向正确、规范有序。 注：县级市有辅导站 1 至 2 所。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II-26 营造良 好社会文化 环境	52) 扎实推进乡村学校少年宫、乡村“复兴少年宫”、县级青少年活动中心等校外活动场所建设，有管理制度、经费保障。	材料审核
		53) 整治社会文化环境常态化，重点加强网吧监督管理和校园周边环境治理。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54) 关心关爱特殊群体未成年人，当地主要新闻媒体、网络媒体和社会媒介做好关心关爱未成年人的宣传。	材料审核
	I-6 社会 环境建设	II-27 公共安 全	55) 加强社会治安、消防安全防控体系建设，完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应用，主要公共场所和重点部位安装视频监控系统，有明显标志。 注：政务大厅、医院及周边、社区（小区）、交通场站及周边、城市商贸综合体和综合写字楼及周边、商场超市及周边、农贸（集贸、批发）市场及周边有符合标准的消防设施。
56) 农贸（集贸、批发）市场不出售过期、变质、伪劣食品，实行生熟分开、干湿分离，独立设置活禽售卖宰杀区域或无活禽宰杀现象，无违规售卖野生动物现象；食品药品安全事件及时查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 $\geq 98\%$ 。			材料审核
57) 建立减灾、防灾、救灾综合协调机制和灾害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覆盖城乡的应急救援体系力量，设置明确的城市避难场所。开展社区减灾、防灾宣传教育、消防安全教育。开展自救互救及应急救护知识与技能培训。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6 社会 环境建设	II-27 公共安全	58)加强城市生命线系统建设,推进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设,建(构)筑物及依附于建(构)筑物的玻璃幕墙、展板等安全牢固、完好无损,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牢固可靠,窨井盖完好率 $\geq 98\%$,年度“生命线”事故数逐年下降。 注:主次干道、商业大街、背街小巷、公共广场、公园、景区景点、公交车、公交车站、医院及周边、社区(小区)、城乡接合部、交通场站及周边、城市商贸综合体和综合写字楼及周边、商场超市及周边、农贸(集贸、批发)市场及周边的玻璃幕墙、展板、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符合要求。	材料审核
		59)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强化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及时清零重大隐患,提高本质安全度。	材料审核
	II-28 社会治安	60)加强吸毒人员、刑满释放人员、涉诈重点人员、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群的服务管理;预防和打击传销、非法集资等涉众型经济犯罪,预防和打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打击“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防范和打击以电信网络诈骗为代表的网络违法犯罪行为成效明显。卖淫嫖娼、吸毒贩毒制毒、聚众赌博等违法犯罪得到有效控制,网上违法有害信息和违法网站能够得到及时处置。	材料审核
	II-29 城乡环境卫生	61)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积极开展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健全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居民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 $\geq 90\%$ 。辖区内90%以上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无害化处理,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geq 88\%$ 。	实地考察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62)开展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分类有序推进农村“厕所革命”,有效治理农村点源、面源污染,城镇街巷和公共场所环境卫生干净,公路、河道沿线和背街小巷、农贸(集贸、批发)市场、城乡接合部无卫生死角盲区,城乡公共厕所分布合理、保洁及时、无明显异味。	实地考察
	II-30 社会公共秩序	63)公共场所文明有序,无争吵谩骂、使用低俗语言、乱扔杂物、随地吐痰、打喷嚏不掩口鼻、损坏公共设施、占用和堵塞消防通道、不文明养宠及其他不文明行为。公交车上为老弱病残孕及怀抱婴儿者主动让座;友善对待外来人员,耐心回答陌生人询问。	实地考察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6 社会 环境建设	II-30 社会公 共秩序	64)开展文明交通行动,机动车礼让斑马线、无压实线变道现象,行人、非机动车遵守交通信号灯,无闯红灯、乱穿马路现象。公交车文明安全驾驶。电动自行车、摩托车驾乘人员佩戴安全头盔,电动自行车上有牌照。市民排队候车,依次上、下车。	实地考察
		65)城市无烟草广告,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和公共交通工具具有明显禁烟标识,非吸烟区没有吸烟现象。学校、医院没有吸烟现象。全面推进无烟党政机关建设。	实地考察 材料审核
		66)主要大街和重点地区无违章搭建和占道经营现象,门前“三包”责任制落实到位。做好对马路市场、流动商贩的规范化治理、合理化疏导、人性化管理,公路、铁路、河湖沿线和城市商贸综合体、综合写字楼、背街小巷、农贸(集贸、批发)市场、沿街餐饮店、交通场站、城乡接合部等重点部位及周边区域无脏乱差现象。 注:城市管理部门在不影响居民日常生活和正常交通情况下划定区域,马路市场、流动商贩在划定区域内规范经营、经营设施摆放整齐,且环境卫生干净整洁、垃圾清运及时、经营结束后场地无垃圾油污,不算作占道经营。	实地考察
		67)社会用语用字文明规范、地名管理使用规范有序。机动车、非机动车有序规范停放,不占用绿化带、不影响行人通行,共享单车文明使用、规范停放,城市公共场所无占道经营、乱搭乱建现象,无流浪乞讨人员滋扰他人、扰乱社会秩序现象。 注:城市管理部门在人行道、非机动车道、机动车道旁统一划线,机动车、非机动车、共享单车在线内停放且不影响正常交通,不算作违章停放。城市管理部门在商铺门前统一划线,商铺在线内出店摆摊经营,且不影响居民日常生活和正常交通,不算作占道经营。	实地考察
	II-31 城市市 容市貌	68)城市道路整体清洁,路面呈本色,人行道、路缘石、交通护栏、隔离墩、绿化隔离带保持干净。城市公共场所无积存垃圾、纸屑、烟蒂、污物现象,无乱张贴、乱涂写、乱刻画现象,建筑物外立面整体干净、无大面积破损污损,垃圾收集站、垃圾转运站、公共卫生间设施干净、周围无垃圾污水污迹、无明显异味。	实地考察
		69)城市路面硬化、排水设施完善,人行步道连续通畅、铺装平整、无松动缺失、无泥土裸露,行人过街、机非分离、人车分离等安全设施配置完整,道路交通护栏、隔离墩无空缺、损坏、移位,交通信号灯、标志标线等交通管理设施设置规范。公共设施精心维护,功能完好,无人为弄脏、损坏现象。医院、农贸(集贸、批发)市场、社区(小区)等部位及其周边空中缆线整齐规范、无乱拉乱设、飞线充电现象。	实地考察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6 社会 环境建设	II-31 城市市 容市貌	70) 主干道路名称、公共图形标志、交通信号灯、标志标线等交通管理设施设置规范，人行道平整畅通，道板、护拦等设施完好，主干道装灯率 100%，亮灯率 $\geq 99\%$ ；街巷路面硬化，排水设施完善，无明显坑洼积水，背街小巷装灯率 100%，亮灯率 $\geq 90\%$ 。	实地考察
		71) 积极推进城市无障碍环境建设，各类无障碍设施需符合标准且能正常使用。政务、文化、商业、医疗、交通等公共建筑及设施、新建居住建筑及居民区设置并标明无障碍设施，主次干道、商业大街人行道在路口、出入口设有缘石坡道。城乡公共卫生间有必要的无障碍设施，车站、景区景点、大型商场有无障碍卫生间和母婴室。	实地考察
		72) 健全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网络，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小区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社区（小区）环境绿化美化，卫生状况良好，排水设施完善、无明显坑洼积水，停车规范有序，楼门内干净整洁，楼道无堵塞，墙面、玻璃无污秽破损、小广告乱张贴乱涂画，照明灯完好。	实地考察
	II-32 巩固军 政军民团结	73) 开展军民精神文明共建，强化全民国防教育和双拥宣传，健全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落实优抚政策，做好军队转业干部和退役士兵安置、随军家属就业、军人子女入学等工作。	材料审核
I-7 生态 文明建设	II-33 环境管 理与环境质 量	74) 宣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开展绿色生活创建，开展“文明交通绿色出行”行动，围绕世界环境日、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全国低碳日等纪念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和实践活动。	材料审核
		75) 建成区绿地率 $\geq 31\%$ ，建成区人均公园绿地 ≥ 8 平方米。	材料审核
		76) 辖区无劣于 V 类水体，县域内全部消除黑臭水体或黑臭水连续三年减少。	材料审核
		77)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geq 85\%$ ；推动声环境功能区自动监测网络体系建设。	材料审核
		78) 建立健全河（湖）长巡河（湖）履职制度，加强河湖生态综合治理，持续推进河湖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无重大河湖四乱问题。	材料审核
		79)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按规定划分保护区，严格落实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禁止性规定；水源地地表水水质达到 II 类、地下水水质达到 III 类。	材料审核
	80) 公众对城市环保的参与率 $> 75\%$ 。	问卷调查	
II-34 土地资 源管理	81) 土地管理秩序良好，合理安排县域城镇建设、农田保护、产业集聚、村落分布、生态涵养等空间布局，建设用地规模不超过上级下达的规划指标。	材料审核	

测评项目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I-8 城乡融合发展	II-35 乡村振兴	82) 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工作部署，促进城乡产业协同发展。落实城乡要求平等交换、双向自由流动的制度化通道、农村土地改革相关政策，健全农业农村发展多元投入保障机制，建立人才向乡村流动机制，推动在县域就业的农民工就地市民化。	材料审核
		83) 落实乡村建设行动要求，推动道路、电力、供水、水利、燃气、通信、广电、邮政、学校、医院（卫生院）、社区综合服务、殡葬服务等农村公共基础设施与城市同步规划建设，建立健全公共基础设施城乡一体化管护机制。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持续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工作落实。	材料审核
I-9 长效常态的创建工作机制	II-36 组织领导	84) 把精神文明建设纳入本地“十四五”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作为地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重要内容。党委主要领导担任文明委主任，定期专题研究精神文明建设工作。公共财政预算有效保障创建活动持续深入开展，并逐年增加。	材料审核
		85) 县级党委政府扎实推进全域全员全程全面文明创建，深入开展城市文明全域创建。	材料审核
		86) 文明委及其办公室有健全的工作制度和具体的保障措施，有效承担统筹协调、督促检查职责。落实文明委成员单位责任制，各相关职能部门职责明确，齐抓共管，形成合力。	材料审核
	II-37 创建管理制度	87) 深化文明单位、文明社区（小区）、文明家庭创建，推动文明单位创建向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延伸。组织开展“五好家庭”“星级文明户”“书香家庭”等创建活动。明确各类创建活动的工作标准，完善考核评价办法。深化文明村镇创建，制定时间表、络线图，确保“十四五”期末完成县级以上文明村、文明乡镇分别占比60%、75%目标。	材料审核
		88) 组织各级文明单位结合实际开展村镇文明创建、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挂点联系，打造工作品牌。	材料审核
		89) 各类媒体深入宣传阐释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城乡公共场所广泛宣传展示精神文明创建内容。 注：社区（小区）、公共广场、主次干道、商业大街运用多种形式宣传展示精神文明创建内容。	材料审核 实地考察
	90) 建立健全事前征询群众意见建议、事中主动接受群众监督、事后客观听取群众评价文明创建群众参与机制，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及时回应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创建活动的群众参与率>95%，群众满意率>90%。	材料审核 问卷调查	

特色指标

测评内容	测评标准	测评方法
创建经验	<p>近两年来文明创建工作经验被专题通报推介，每1项加0.5分，4项以上得2分。</p> <p>注：发文通报包括中央文明委、中宣部、中央文明办《宣传工作》《每周要情》《精神文明简报》刊文推介，或被省文明委、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发文通报。同一内容不重复加分。</p>	材料审核
	<p>近两年来文明创建工作经验被中央主流媒体专题推介，或在全国、全省性工作会议上交流发言，每1项加0.5分，4项以上得2分。</p> <p>注：中央媒体是指《人民日报》、央视综合频道、央视新闻频道、光明日报、《新华每日电讯》等。工作会议不含调研、督查、内部座谈会等。同一内容不重复加分。</p>	材料审核
承办活动	<p>承接中宣部、中央文明办、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主办的精神文明建设有关活动，加0.5分。</p> <p>注：承办的活动包括全省性会议、主题活动，不含调研、督查、小型或内部座谈会等。</p>	材料审核

湖南省文明城市创建动态管理措施（负面清单）

领 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A.牢固的思想道德基础	A01.党委“两手抓、两手都要硬”责任意识不强，精神文明建设严重滑坡，发生重大意识形态问题	省文明城市取消荣誉称号，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3分。
B.廉洁高效的政务环境	B02.党委政府一把手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B03.党委政府班子其他成员3人以上（含）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B04.党委政府班子其他成员2人以下（含）严重违纪或违法犯罪	测评、申报前12个月内发生的，每发生1例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C.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	C05.发生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案件，或侵害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合法权益的恶性案件，或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重大违法案件或重大消费安全事件	测评、申报前12个月内发生的，每发生1项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D.诚信守法的市场环境	D06.县级政府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D07.发生影响恶劣的侵犯知识产权事件	测评、申报前12个月内发生的，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D08.存在集中性、区域性的制造、销售假冒伪劣产商品的窝点或市场，或存在集中性、区域性、普遍性从事非法金融活动单位和人员的市场，或发生重大走私贩私案件或存在窝藏和集中销售走私物品的窝点和市场	测评、申报前12个月内发生的，每发生1项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注：本《管理措施》适用于省文明城市和申报城市中的县级城市（城区）。

领 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E.健康向上的人文环境	E09.因党委政府处置不当,发生严重影响民族团结事件;或对辖区内非法宗教活动和境外渗透活动打击不力,造成恶劣社会影响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每发生1项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每发生1项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E10.发生重大文物违法案件、文物建筑火灾事故、盗窃盗掘文物案件和文物安全责任事故、不可移动文物大规模消失和严重破坏历史文化名城的布局、环境、历史风貌情况	测评、申报前12个月内发生的,每发生1项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F.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F11.发生重大或以上安全事故、农产品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F12.发生危害国家安全和政治稳定的重大事件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F13.发生影响恶劣或大面积的涉黄涉赌或重大刑事案件,或发生负面影响较大的群体性事件或个人极端暴力犯罪事件,或发生影响恶劣的传销案件,或发生影响恶劣的网络犯罪,或存在集中性、区域性网络犯罪窝点	测评、申报前12个月内发生的,每发生1项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F14.被国家禁毒委列入重点整治地区名单,或被省禁毒委员会列为挂牌督办地区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F15.被省禁毒委员会列为通报警示或重点关注地区	省文明城市、申报城市被通报警示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被重点关注当年测评成绩罚1分。
G.有利于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	G16.发生重大、特大环境污染事件或生态破坏事件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前12个月内发生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领 域	项 目	惩 戒 办 法
H.长效常态的创建工作机制	H17.在测评中，群众满意度<80%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H18.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发生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击迎检或严重干扰群众正常生产生活问题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H19.在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中因工作责任落实不够、处置不当引发负面舆情，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H20.在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中，隐瞒事实、弄虚作假，或跟踪测评人员、干扰测评工作、扰乱测评秩序	省文明城市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当年测评成绩罚2分。
	H21.70分≤测评成绩<80分	省文明城市通报批评并限期整改；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
	H22.60分≤测评成绩<70分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
	H23.测评成绩<60分	省文明城市取消荣誉称号；申报参评的，取消参评资格。
	H24.在城市文明程度指数测评中，连续两年测评平均成绩低于80分，或在一个届期内两次受到省文明办通报批评	省文明城市黄牌警告。
	H25.在黄牌警告期间，创建工作仍无明显起色受到省文明办通报批评，或再次发生需黄牌警告或取消荣誉称号的重大问题	省文明城市取消荣誉称号。